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衛生行政

科 目：衛生法規與倫理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根據緊急醫療救護法第 16 條，救護車之設置，以那些機關（構）為限？請列出。
（20 分）

二、依照藥師法的規定，有那些情形之一者，不得發給執業執照；已領者須撤銷或廢止其執業執照？請舉出。（15 分）

三、醫療衛生機構之研究常涉及與人體相關資料之蒐集，人體研究法的制訂是我國研究倫理的重要里程碑，其中規定研究主持人實施研究前，應擬定計畫，經倫理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，始得為之。請問該機構倫理審查委員會依法組成之規定為何？（15 分）

四、近日食品安全問題對於社會影響甚鉅，請列出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之法定掌理事項。（35 分）

五、依照全民健康保險法的規定，保險對象有那些情形之一者，依法免除規定自行部分負擔費用？請列出。（15 分）